证券代码：600593 证券简称：大连圣亚 公告编号：2025-001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担保金额：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圣亚"或"公司"）持续健康、平稳地运营，满足资金需求，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1年。本次融资额度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4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范围之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圣亚极地公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亚极地"）为公司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人及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圣亚极地成立于2004年4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9756334350M，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杨子平，注册地址为哈尔滨市松北区太阳大道3号，经营范围为极地馆、水族馆、动物园的经营与管理；游乐园服务；动物表演；野生动物饲养服务；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一般保护水生、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水生、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海洋人造景观、海洋生物标本陈列、船舶模型陈列；技术服务、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信息技术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销售：旅游纪念品、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零售；动物饲料销售；摄影摄像服务；酒店管理；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生产经营；场地及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营业性演出；文艺创作。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圣亚极地经审计总资产15,314.33万元，负债总额453.6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96%，净资产14,860.67万元；营业总收入5,143.22万元，净利润706.89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圣亚极地未经审计总资产17,167.01万元，负债总额458.2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67%，净资产16,708.75万元；营业总收入4,179.61万元，净利润1,848.08万元。

公司持有圣亚极地100%的股权，圣亚极地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一级）。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大连圣亚成立于1994年1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0604862592R，注册资本为12,880.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为杨子平，注册地址为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608-6-8号，经营范围为建设、经营水族馆，海洋探险人造景观、游乐园、海洋生物标本陈列馆、船舶模型陈列馆、餐饮、营业性演出、水生野生动物驯养繁育（展览展示）、水生野生动物经营利用（展览展示、驯养繁殖展演、科普教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驯养繁殖（观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层面）经审计总资产212,166.90万元，负债总额176,207.6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3.05%，净资产22,246.15万元；营业收入46,810.2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37.68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合并层面）未经审计总资产216,928.55万元，负债总额168,469.89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7.66%，净资产32,698.26万元；营业收入42,721.6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515.68万元。

特此公告。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0326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公告编号：2025-001号
转债代码：110060 转债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代码：188478 债券简称：21天路01
债券代码：138978 债券简称：23天路01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发行的"天路转债"自2020年5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人民币91,599.20万元"天路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81,510,69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0.97%。

● 未转股可转换公司债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天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7,099.60万元，占"天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15.73%。自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83,540,000.00元"天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20,032,659股。

一、可转换公司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74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公开发行了10,869,88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8,698.80万元，期限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259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 108,698.80万元可转债于2019年11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路转债"，债券代码"110060"。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天路转债"自2020年5月6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7.24元/股。因2019年度、2020年度分别现金分红0.08元/股，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08元/股。因公司2022年6月24日向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触发增发新股调整转股价格的情况，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7.07元/股。因2021年度现金分红0.08元/股，转股价格调整为人民币6.99元/股。

因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当期可转债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2022年8月16日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为5.42元/股。

因公司于2023年8月8日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目前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为4.17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发行的"天路转债"转股期为2020年5月6日至2025年10月27日。

自2020年5月6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人民币91,599.20万元"天路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181,510,69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20.97%。其中，自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83,540,000.00元"天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票，转股数为20,032,659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天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7,099.60万元，占"天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15.73%。

三、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可转债转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9月30日）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4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激励股份	1,794,016	-943,119	0	850,89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02,451,302	0	20,032,659	1,322,483,961
总股本	1,304,245,318	-943,119	20,032,659	1,323,334,858

注：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304,245,318股。2024年11月22日，公司对943,119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详见公司 2024年11月20日披露的《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79号）。2024年10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期间 ，可转债转股增加20,032,659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23,334,858股。

四、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91-6902701

五、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沪市）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5-001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2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28.93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7%
累计已回购金额	4,199.9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13元/股~19.1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00元/股（含），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的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上披露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落实 "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110）。

2024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暨签署股票回购借款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资金来源由"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调整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同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签署了《上市公司股票回购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上限为人民币4,8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上披露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回购股份资金来源暨签署股票回购借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89,3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9.13元/股，最低价为17.1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998,966.5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5-002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金宏转债"自2024年1月21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即2024年1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宏转债"累计有人民币107,00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5,274股，占"金宏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486,943,142股的0.0011%。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宏转债" 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015,893,000.00元，占"金宏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95%。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4年10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金宏转债"共有人民币86,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4,506股，占"金宏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486,943,142股的0.000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319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160,000张，每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16,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1,840,377.36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04,159,622.64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14日，T-1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7月17日至2029年7月16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171号文同意，公司101,6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8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宏转债"、债券代码为"118038"。

根据有关规定和《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金宏转债"自2024年1月21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月2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金宏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7.48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626,119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经计算，"金宏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4月30日起由27.48元/股调整为27.4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完成后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金宏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3日起由27.46元/股调整为27.1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金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因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金宏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9月19日起由27.12元/股调整为26.9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金宏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8）。

因公司股票价格触及《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2024年10月14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及同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金宏转债" 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10月16日起由26.97元/股调整为19.0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下修正"金宏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8）。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的情况

"金宏转债"的转股期自2024年1月21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1月22日）至2029年7月16日止。自2024年10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金宏转债"共有人民币86,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4,506股，占"金宏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486,943,142股的0.000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宏转债"累计有人民币107,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5,274股，占"金宏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1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宏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1,015,893,000.00元，占"金宏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95%。

三、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4年9月30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变动	变动后（2024年12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1,972,729	4,506	481,977,235
总股本	481,972,729	4,506	481,977,235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金宏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65789892

电子邮箱：dongmi@jinhonggroup.com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88110 证券简称：东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东方恒信"）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包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提供的股票增持贷款），自2024年10月21日起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含）且不高于人民币2.4亿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收盘，上述相关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839,810股，占公司总股本0.8682%，增持金额合计人民币104,939,410.50元，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区间下限的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增持公司股份。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东方恒信直接持有公司143,213,02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2.38%。

（三）本次增持计划披露之前12个月内，东方恒信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东方恒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839,810股，占公司总股本0.8682%，增持金额合计人民币104,939,410.50元，已超过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区间下限的50%。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东方恒信直接持有公司147,052,83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3.2511%。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增持公司股份。

四、增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如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一）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东方恒信增持计划实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东方恒信在实施本次增持计划的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日

关于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落实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编制方案修订相关安排的公告

根据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清算所"）2024年12月31日发布的《关于修订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编制方案的公告》，上海清算所决定对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编制方案（以下简称"指数编制方案"）进行修订，并于2025年1月2日正式实施，编制方案修订内容包括：一是样本券待偿期下限调整为1天及以上；二是发行人筛选标准中剔除区域限制要求。其他编制方案规则保持不变。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的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7064，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7065，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9年7月18日成立，本基金跟踪的标的指数为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以下简称"标的指数"）。

基于本次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修订，根据《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相应更新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内容，并调整本基金投资组合等相关安排，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募说明书的更新

因《浦银安盛上海清算所高等级优选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对标的指数编制方案进行了较为详细的介绍，为了保证相关信息的准确性，基金管理人拟对招募说明书中涉及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相关内容进行相应更新。

二、基金投资组合的调整

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基金管理人将依据基金合同约定及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修订完成基金投资组合的调整。

三、相关业务规则

本基金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的办理规则保持不变。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落实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相关安排的有关事宜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和相关公告。

2、由于标的指数修订了编制方案，本基金在相应的组合调整中可能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本基金有关指数投资的风险请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章节。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py-ax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28999、021-33079999）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月3日

证券代码：688119 证券简称：中钢洛耐 公告编号：2025-002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月20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20日

至2025年1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19	中钢洛耐	2025/1/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携带上述登记材料复印件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将上述登记材料的复印件邮寄到公司进行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在来信上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公司股东或代理人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1月16日17:00前将上述登记材料送达登记地点。

5、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出席会议时需携带上述登记材料原件。

（二）登记时间

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1月16日（9:00-12:00，14:30-17:00）。

信函登记时间：截至2025年1月16日17:00。

（三）登记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

联系电话：0379-64208540。

（四）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联系电话：0379-64208540。

特此公告。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19 证券简称：中钢洛耐 公告编号：2025-001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暨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薄钧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钢洛耐关于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025年1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聘任左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同意选举左锐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核通过。非独立董事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附件：

左锐先生的简历

左锐先生，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1998年7月本科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2003年12月至2011年8月先后在武汉科技大学、美国密苏里州立大学获得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

左锐先生曾任职于武钢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钢铁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武汉钢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曾担任武汉钢铁有限公司安全保卫部部长；现任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2023年5月起任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3月起任中钢洛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左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武汉钢铁集团耐火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5-001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基础（扬州）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基础"）。

● 担保总金额：本次为云基础提供担保合计5亿元；

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向香江科技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约为29.50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对象云基础最近一期末资产负债率超过70%，另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就全资子公司融资事宜签订的《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5亿元。

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向香江科技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约为29.50亿元。

公司本次担保未超过授权的担保额度。

以上担保授权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可查阅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号：2024-031，2024-05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云基础（扬州）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1MADQ611B6H

注册地址：仪征市新城镇周营村村部

法定代表人：徐晋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年07月10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	79,505,184.78
负债总额	/	59,505,00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	59,505,000.00
净资产	/	20,000,184.78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184.78

注：云基础系公司2024年7月新设全资子公司，无2023年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浦发银行所签之《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2）担保金额：人民币伍亿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担保范围：

除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5）保证期间：

为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主合同约定分期还款的，保证人对主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至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

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日。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债务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经营活动亦在公司控制范围内。本次担保系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以满足其日常经营所需，不存在资源转移或者利益输送的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以上担保授权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可查阅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号：2024-031，2024-055）。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约为31.70亿元人民币，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3.41%。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约为31.70亿元人民币，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13.4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5-002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及线上同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月1日以通信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部分董事以线上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张杨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年度对外担保临时额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年度对外担保临时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5-003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1月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1月1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所有监事会成员均为现场出席，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李祎洁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年度对外担保临时额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年度对外担保临时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本项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月2日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5-004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年度对外担保临时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香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香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镇江香江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云基础（扬州）技术有限公司、云智算（扬州）技术有限公司、城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申江通科技有限公司、城地香江（上海）云计算有限公司、上海城地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科技"、"上海启斯"、"香江系统工程"、"香江云动力"、"云基础"、"云智算"、"城地建设"、"申江通"、"城地云计算"、"城地启斯"）。

● 本次调整后的年度担保预计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增加年度对外担保临时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担保额度，提额后的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为45亿元，本次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0.97%。截至2025年1月2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约为31.7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3.41%。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目前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对象中有部分对象最近一期末资产负债率超过70%，另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支持子公司IDC投资运营经营业务的发展及资金所需，公司拟临时为子公司融资事项增加不超过10亿元的临时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在调整后的总担保额度内，可根据实际需要，在发生担保时，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相互调剂使用额度（含新设立的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但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担保形式、担保期限等具体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与融资和履约类担保相关的协议、函件等其他文件；授权期限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止，合同期限以具体签订的对外担保合同为准。

提额后的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为45亿元。

（二）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1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年度对外担保临时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同时，因本次提额后的担保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上述担保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香江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00789924074G

注册地址：江苏省扬中市春柳北路666号

法定代表人：王志远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07月18日

经营范围：通信设备（无线电发射设备、卫星接收设备除外）、高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列头柜、母线槽、配电箱、光纤槽道、走线架、节能设备、光电转换设备以及相关配套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光电子及传感器、综合布线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精密钣金制造；发电机组及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数据中心机房的规划、设计、系统集成、安装和运维及数据机房产品的软件开发、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增值电信业务。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94,060,850.29	5,085,754,652.40
负债总额	2,959,669,136.98	3,461,611,595.9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56,300,000.00	702,131,355.67
流动负债总额	1,998,336,136.61	2,491,813,184.33
净资产	1,634,707,666.39	1,624,143,056.45
营业收入	2,018,934,451.51	824,614,478.85
净利润	47,561,739.97	-19,160,142.54

2、上海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328071852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沈路1997号64幢

法定代表人：张鹏飞

注册资本：502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02月13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数据处理，计算机网络工程，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通信建设工程施工，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的开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6,854,207.18	1,433,982,493.03
负债总额	447,521,983.54	835,738,419.8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
流动负债总额	170,711,798.65	629,265,678.46
净资产	599,332,223.64	598,244,073.19
营业收入	136,077,417.96	86,372,577.43
净利润	15,364,367.55	-2,185,750.45

3、香江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82MA1T9323XA

注册地址：镇江市扬中市三茅街道春柳北路666号

法定代表人：翟宝根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09日

经营范围：电子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电力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消防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安防工程设计、施工、维护；工程监理服务；通信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高压开关柜、低压开关柜、列头柜、母线槽、配电箱、光纤槽道、走线架、节能设备研发、加工、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网络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照明电器、消防器材、空调设备、光电转换设备及相关配套软件研发、销售；机电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54,381,881.38	2,765,286,960.15
负债总额	1,638,636,473.63	2,773,261,645.1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28,000,000.00	148,155,772.22
流动负债总额	1,610,601,395.85	2,773,261,645.14
净资产	15,745,407.75	-7,974,684.99
营业收入	996,310,247.11	79,480,126.44
净利润	-88,729,598.84	-26,292,592.72

4、镇江香江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91588407302A

注册地址：镇江新区金港大道84号

法定代表人：陈俊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6日

经营范围：通信设备（无线电发射设备、卫星接收设备除外）、节能设备、精密钣金制造、通讯电力塔、桥架、母线、高低压成套装置、数据机房相关产品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钣金件喷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电池销售；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3,525,746.87	1,071,504,563.30
负债总额	307,134,360.75	724,215,465.6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000,000.00	39,936,666.67
流动负债总额	269,975,769.02	687,192,961.62
净资产	296,391,386.12	347,289,097.69
营业收入	649,569,708.56	551,076,594.09
净利润	41,261,291.54	50,897,711.57

5、云基础（扬州）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1MADQ611B6H

注册地址：仪征市新城镇周营村村部

法定代表人：徐晋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年07月10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	79,505,184.78
负债总额	/	59,505,00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	59,505,000.00
净资产	/	20,000,184.78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184.78

注：云基础系公司2024年7月新设全资子公司，无2023年财务数据。

6、云智算（扬州）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1MADWGMUM8X

注册地址：仪征市经济开发区国民路66号云谷众创空间

法定代表人：徐晋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年08月27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江系统下新设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因云智算系新设立公司，截止2024年9月30日无相关财务数据。

7、城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795687220Q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沪宜公路5358号3层J404室

法定代表人：周健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12月06日

经营范围：房屋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钢结构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消防设施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地基与基础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土石方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械设备、钢管的租赁，预制构件、建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37,052,280.91	552,468,653.67
负债总额	646,955,344.85	481,302,703.6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0,878,644.99	20,779,588.84
流动负债总额	645,401,768.91	481,081,541.42
净资产	90,096,936.06	71,165,950.00
营业收入	289,212,607.57	47,834,085.78
净利润	-83,650,996.32	-20,217,236.06

8、申江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5MA1YLX0G51

注册地址：太仓市双凤镇凤杨路38号

法定代表人：陈伟民

注册资本：6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06月26日

经营范围：通信设备、电气机械和器材、光电子器件、传感器、钣金件、发电机组的研发、生产、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网络工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8,356,689.60	851,283,084.73
负债总额	109,286,952.52	466,739,021.6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109,286,952.52	416,111,505.62
净资产	389,069,737.08	384,544,063.11
营业收入	464,612.17	0
净利润	-1,150,448.25	-4,525,673.97

9、城地香江（上海）云计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MA1GX5JT52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倚天路843号4幢3层

法定代表人：陈伟民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年07月13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云计算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3,937,238.10	79,242,514.59
负债总额	50,200,992.29	81,640,588.6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50,200,992.29	81,640,588.69
净资产	6,263,754.19	-2,398,074.10
营业收入	83,286,395.04	89,540,407.95
净利润	-19,285,786.56	1,820,542.59

10、上海城地启斯云计算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5MA1YLX0G51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倚天路843号4幢2层

法定代表人：陈伟民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年06月02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云计算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集成电路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科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43,609,745.10	924,889,378.21
负债总额	825,553,943.01	905,535,879.3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76,898,315.95	0
流动负债总额	235,761,753.98	208,769,670.04
净资产	118,055,802.09	19,353,498.86
营业收入	86,767,885.34	79,700,950.80
净利润	4,826,379.31	-29,272,540.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就上述新增担保金额签订任何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合同主要条款由公司及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本次提供担保额度的具体内容，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系为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有助于全资子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以满足其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更好地推动其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31.70亿元（不含本次增加的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3.41%。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公告编号：2025-005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13日

3.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87	城地香江	2025/1/8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谢晓东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4年12月28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13.07%股份的股东谢晓东，在2025年1月2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为提高决策效率，现提议将第五届第十二次董事会、第五届第八次监事会中审议的《关于增加年度对外担保临时额度的议案》，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同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4年12月28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1月13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长宁区临虹路289号A座7层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13日

至2025年1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
2	关于增加年度对外担保临时额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分别于2024年12月28日、2025年1月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将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3日

● 报备文件

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2	关于增加年度对外担保临时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